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年5月19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王柏敦

橋頭地檢署「罷免投票查察賄選與防制暴力執行小組」全力查賄制暴，於109年5月18日啟動「罷免投票查察聯繫中心」，24小時輪值

高雄市第3屆市長罷免案投票即將於109年6月6日舉行，為保障人民的參政權，讓罷免投票作業順利進行，本署洪檢察長指示於4月20日成立本署「罷免投票查察賄選與防制暴力執行小組」，規劃各項查察作業。並自5月18日起，正式啟動本署「罷免投票查察聯繫中心」，由本署值班同仁24小時接聽檢舉電話（0800-024-099）（07-611-3761），受理罷免投票不法案件之檢舉，立即交由檢察官偵辦，全力防制不法金錢及暴力介入「高雄市第3屆市長罷免案」投票。

為因應高雄市第3屆市長罷免案投票，本署已責由各主任檢察官分區督導轄內警分局，主動偵辦轄內妨害罷免投票之不法案件。洪檢察長並於5月6日與高雄地檢署莊檢察長榮松共同主持「109年高雄市長罷免投票查察賄選與防制暴力會議」，與轄區內各司法警察機關就此次罷免投票可能發生的問題交換意見。洪檢察長並於近日前往本署轄區各警分局，瞭解司法警察機關情資蒐報及各項查察作業規劃情形。

另本署於5月12日由洪檢察長親自召開「罷免投票違法查察策略會議」，針對散布不實言論，影響罷免投票，以及罷免投票當日可能發生的霸佔圈票處或故意拖延投票時間等違法情狀，研擬各項因應對策，以確保當日投票作業得以順利進行。洪檢察長並於會中裁

示，本署(主任)檢察官將於罷免投票前一日及投票當日進駐各分局，主動迅速偵辦妨害罷免投票之不法案件，避免影響罷免投票的順利進行。

本署再次呼籲，「罷免」權為憲法明定之人民參政權，不容以暴力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干涉。對於以暴力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介入罷免投票，本署檢察官必將全力偵辦。本署也請民眾保持和平理性，尊重他人政治理念，共同守護民主法治。